

嘉義縣 109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專業知能研討會實施計畫

壹、計畫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9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 二、嘉義縣性別平等委員會之運作乃依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5 條之規定執行任務，依性平法第 11 條規定，督導、評鑑所轄學校性別平等教育辦理情形。

貳、計畫目的：

- 一、充實縣級及校級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委員、行政幕僚、執行秘書、教務主任及教學組長等相關人員專業知能，以有效督導、推行校內性別平等教育。
- 二、推展本縣性別平等教育，尤其是情感教育，以和諧人我互動；落實防治性侵害、性騷擾及性霸凌，加強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約會暴力及防治、家暴通報及家暴防治等宣導，以建立溫馨祥和社會。
- 三、藉由以個案研討等動態方式進行研習活動，使委員熟悉『性別平等教育法』的精神及法令規定、施行細則，並擁有能清楚界定「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的基本概念，善用防治準則、性別工作平等法、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藉由合宜合法的訴願及行政程序，肩負調查使命，以維護縣內民眾行為自主權利、身心安全及人格尊嚴。

參、辦理機關：

- 一、指導機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機關：嘉義縣政府
- 三、承辦機關：嘉義縣立民雄國民中學

肆、參加人員及條件：

- 一、本研習指定本縣各縣立高級中學、各國民中小學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執行秘書或委員、學務主任、生教組長、教務主任，每校請薦派未曾參加過本研習人員參加。
- 二、因經費關係，本研習人數限制為 100 名，依網路報名順序錄取，

每校最多一名。

三、請事先上網報名，恕不接受現場報名。

伍、研習時間：109 年 8 月 7 日(週五)08:20~12:10，全程參加者核予 4 小時研習時數。

陸、研習地點：嘉義縣民雄國中迎曦樓 4F 閱覽室。

柒、課程安排：

時 間	活動內容	主講者
8:20	報 到	民雄國中團隊
8:40-10:10	專題研討 1. 性平法、教師法等相關法令說明 2. 學校發生疑似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案件時之新聞處理能力及媒體應對技巧	桃園市中原國小 黃木姻校長 (2)
10:20~11:50	專題研討 3 約會暴力防治宣導與「懷孕學生」事件處理及其受教權之維護	桃園市中原國小 黃木姻校長 (2)
11:50-12:10	Q&A	桃園市中原國小 黃木姻校長 (2)
12:10~	賦 歸	民雄國中團隊

捌、計畫獎勵：辦理本項活動圓滿完成相關工作人員依據「本縣國民中小學校長教師職員獎勵基準」及「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教師成績考核辦法」核予敘獎。

玖、經費來源：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專款補助。

拾、其它事項：

一、報名方式：參加研習之教師，請於於 109 年 7 月 31 日前逕上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 (<http://www1.inservice.edu.tw/>) 報名。

二、參加人員所屬學校應核予與會人員公假排代，全程參與人員依實核發研習時數。

三、回饋機制：承辦學校將於研習結束前請學員上網填報回饋表，供日後辦理之參考。

四、響應環保政策，請參加人員務必攜帶環保杯筷。

拾壹、本實施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